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otec Scientific Holdings Limited
先瑞達醫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9)

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持續關連交易

總合作協議

於2023年7月20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BSG訂立總合作協議，以規管訂約方不時就商業化訂約方產品所進行的合作。

總服務協議

於2023年7月20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BSG訂立總服務協議，以規管訂約方不時互相提供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BSG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0%權益。因此，BSG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各份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各份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各份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總合作協議

於2023年7月20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BSG訂立總合作協議，以規管訂約方不時就商業化訂約方產品所進行的合作。

總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

日期	:	2023年7月20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本公司；及 (ii) Boston Scientific Group plc，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年期	:	2023年7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主要條款	:	大中華區內

本集團將繼續於大中華區內銷售任何先瑞達產品，而BSC集團將繼續於大中華區內銷售任何BSC產品。

就共同業務發展而言，於總合作協議年期內，按個別情況，(i) BSC集團可向本集團出售任何BSC產品，以供本集團於大中華區內轉售該等產品；及(ii)本集團可向BSC集團出售任何先瑞達產品，以供BSC集團於大中華區內轉售該等產品，兩者均根據總合作協議及任何最終合作協議(定義見下文)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於總合作協議年期內，按個別情況，本集團可根據總合作協議及任何最終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BSC集團提供製造服務。倘本集團的生產成本可能會較低，則製造服務可由本集團單方面向BSC集團提供。

其他地區

於總合作協議年期內，BSC集團將擁有先瑞達選定產品在BSC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銷售網絡或分銷商網絡覆蓋的所有國家及地區(不包括大中華區)(「其他地區」)的獨家分銷權，而BSC集團將擁有絕對酌情權在其他地區直接透過BSC集團成員公司或選擇分銷商網絡銷售先瑞達選定產品，惟倘於有關先瑞達選定產品上市日期起計十八(18)個月內，BSC集團未能達到適用的最終合作協議所載有關先瑞達選定產品的最低購買價值，則BSC集團有關先瑞達選定產品的獨家分銷權將即時自動終止。為免生疑問，自動終止特定先瑞達選定產品的獨家分銷權將不會影響或削弱BSC集團對其他先瑞達選定產品的獨家分銷權。

先瑞達選定產品的初步清單：先瑞達選定產品的初步清單載於總合作協議(參閱本公告之附表)，而有關先瑞達選定產品的產品上市日期將為就總合作協議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日期。

額外先瑞達選定產品：於總合作協議年期內，倘BSC集團有意於先瑞達選定產品範圍內加入任何額外的先瑞達產品，則BSC集團須向本公司提供書面通知，而發出通知的期間為有關通知內訂明的擬定分銷日期前至少六(6)個月。於接獲有關書面通知後，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司與現有分銷商訂立的相關分銷協議終止有關先瑞達產品的現有分銷安排(如有)，而有關先瑞達產品將於緊隨現有分銷安排終止生效後納入先瑞達選定產品的範圍內。

由於現有分銷安排的終止通知期一般為一(1)至兩(2)個月，故終止該等安排不會為本集團帶來相關違約風險，亦不會造成相關損害／損失。

誠如弗若斯特沙利文所告知，生物科技公司於特定地區向分銷商授予專有權並不罕見。經考慮(尤其是)：(i) BSC集團成熟而完善的全球商業化及分銷網絡；及(ii)總合作協議項下擬定的自動終止安排，本公司認為有關安排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新註冊的先瑞達產品：於總合作協議年期內，本公司須於本集團每次就於任何其他地區註冊任何新的先瑞達產品提交申請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BSG發出書面通知。BSC集團將有權於收到有關通知後六十(60)日內知會本公司將有關新先瑞達產品納入先瑞達選定產品範圍內。本公司不得就有關新先瑞達產品與任何人士訂立任何分銷安排，除非BSC集團知會本公司其選擇不將有關新先瑞達產品納入先瑞達選定產品範圍內或BSC集團未能於上述60日期間內知會本公司。

最終合作協議

在總合作協議條款的規限下，為實施總合作協議內訂明的交叉銷售安排、分銷安排及製造服務，本集團旗下的任何實體(作為一方)與BSC集團旗下的任何實體(作為另一方)應訂立單獨的採購訂單、要求、確認文件、分銷協議或其他最終協議(「最終合作協議」)，當中應載有產品保用、付款條款、交付條款、責任分配、退貨政策以及與總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的其他必要及慣常條款及條件。

歷史金額

本集團與BSC集團於過往並無就總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開展交易。

建議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於以下各期間，(i)本集團就向本集團銷售BSC產品應付BSC集團的總額；(ii) BSC集團就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應付本集團的總額；及(iii) BSC集團就製造服務應付本集團的總額不得超過以下上限：

	2023年 7月20日至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月1日至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12月31日
向本集團銷售BSC產品	2,000,000美元	2,000,000美元	2,000,000美元
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	20,000,000美元	50,000,000美元	110,000,000美元
向BSC集團提供製造服務	5,000,000美元	8,000,000美元	10,000,000美元

總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釐定：

向本集團銷售BSC產品的年度上限基準

預期本集團與BSC集團將開展的商業合作將主要基於外周動脈疾病及靜脈疾病領域。BSC產品將主要用於外周血管疾病治療。於釐定根據總合作協議向本集團銷售BSC產品的建議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已考慮(其中包括)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與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相關的統計資料，其中主要包括：

- (1) 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提供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市場外周血管介入手術(動脈子分類)所用醫療器械(支架及DCB)的估計市場規模約人民幣31.50億元；及
- (2) 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所告知，本集團的銷售額佔中國市場中用於外周血管介入手術(動脈子分類)的醫療器械(支架及DCB)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佔市場份額(為估計本集團購買作轉售用途的BSC產品數量的相關參考數字)的比例約13.8%及佔中國BSC產品的比例。

本公司亦預期，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轉售BSC產品的收入將保持平穩。

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的年度上限基準

預期本集團與BSC集團將開展的商業合作將主要基於外圍干預領域。於2022年，全球外圍干預服務市場約為80億美元。於2021年至2024年，外圍干預的市場規模預計將按約7%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SC集團在其他地區分銷的適用先瑞達產品的估計市場規模預計約為10億美元至15億美元，預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11億美元至16億美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12億美元至17億美元。在確定根據總合作協議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的建議年度上限時，除下列因素外，訂約方已考慮從聲譽卓越的供應商(包括Millennium Research, Inc.、IQVIA Inc.及Definitive Healthcare, LLC.)獲得的獨立第三方市場研究報告以及BSC集團提供的專有資料和統計數據：

- (1) BSC集團在其他地區(誠如上文所披露)分銷的適用先瑞達選定產品的估計市場規模；

- (2) BSC集團通過向各分部銷售經批准先瑞達產品可實現的估計銷售額(佔上述分部規模的百分比)。已根據產品類別及地理位置考慮評估。評估得出：在先瑞達產品獲當地監管機構批准且BSC集團銷售該等經批准先瑞達產品的地區，按產品類別劃分，估計對可用分部的增量銷售機會介乎10%至20%。誠如所闡釋，就PTA(經皮腔內血管成形術)而言，BSC集團可能於選定地區獲得10%的估計份額，而就DCB(藥物塗層球囊)而言，BSC集團通過本集團經擴大產品矩陣可能於選定地區獲得20%的估計份額，有關估計份額來自以下各項：
- (a) 來自交叉銷售機會的當前獲批和經商業化的先瑞達產品在大中華區內的銷售以及當前獲批和經商業化的先瑞達選定產品在其他區域內的銷售應佔的估計收入；
 - (b) 銷售已獲批但尚未在其他地區商業化的先瑞達選定產品應佔的估計收入；
 - (c) 本集團申請註冊的新先瑞達產品的銷售應佔的估計收入，且其可能被計入其他地區的先瑞達選定產品；
- (3) 產品可用性調整(例如產品推出時間、監管批准、報銷等)、銷售週期以及BSC集團為全面推出先瑞達產品而預期作出的銷售潛力提升。BSC集團預期於三年內在生產先瑞達產品以供BSC集團銷售的地區達到全面銷售能力。三年內的提升包括訂立銷售合約、參與各種投標要約以及完成BSC集團於不同地區銷售先瑞達產品所需的內部系統及流程。所預期的提升來自以下各項：
- (a) BSC集團相對本集團的規模；
 - (b) 歸因於BSC集團成熟而完善的全球商業化和分銷網絡，先瑞達產品在大中華區內的銷售額及先瑞達選定產品在其他地區的銷售額的預期增長。於2022年，BSC向全球130個國家的約36,000家醫院、診所、門診設施和醫療辦公室銷售產品和解決方案。BSC集團在外圍干預所產生的銷售額在全球約為18.99億美元，2022年的增長率約為9%。特別是在大中華區，BSC集團於2022年已實現逾20%的增長；

- (c) 大中華區內的先瑞達產品和其他地區的先瑞達選定產品的歷史和估計未來增長趨勢；
 - (d) 隨著產品管線增長，預期於大中華地區的先瑞達產品及在其他地區的先瑞達選定產品的範疇將會增加。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於其他地區獲得六款在研產品的註冊批准，並有逾十款在研產品正在研發中。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其他地區銷售兩款產品，考慮到從取得批准到商業化的時間表，預期於2024年餘下三至四款產品以及於2025年額外推出的產品將帶來可觀收入；及
- (4) 市價及匯率等波動的估計一般緩衝為10%至15%，包括過去12個月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的波動。

考慮到上述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的年度上限的計算，本集團相信，到2025年12月31日，其可實現約6%至9%的增量銷售滲透率(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期年度上限1.1億美元除以BSC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其他地區分銷的適用先瑞達選定產品的估計市場規模約12億美元至17億美元)。

向BSC集團提供製造服務的年度上限基準

- (1) 向BSC集團提供製造服務的生產線的年產能(即140,000台至280,000台)；
- (2) 提供類似產品製造服務的市價範圍每台約20美元至50美元；及
- (3) 隨著BSC產品於全球市場的接納程度上升及宣傳活動增加，預期BSC集團對製造服務的需求將會上升。

總服務協議

於2023年7月20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BSG訂立總服務協議，以規管訂約方不時互相提供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

總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

日期 : 2023年7月20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本公司
(ii) Boston Scientific Group plc,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年期 : 2023年7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主要條款 : **研發支援服務**

於總服務協議年期內, 本集團可根據總服務協議及任何最終研發協議(定義見下文)的條款及條件向BSC集團提供(或BSC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訂約方所協定的任何研發支援服務。

總服務協議項下的研發支援服務主要包括(其中包括)下列與研發產品及服務有關的服務, 該等服務於本集團或BSC集團(視情況而定)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

- (a) 與協助開發、迭代及維持產品及和服務相關的研發服務;
- (b) 實驗室及測試支援;
- (c) 臨床前及臨床支援和服務, 包括任何相關的監管支援;
- (d) 原型設計及設備供應;
- (e) 研發實驗室空間;
- (f) 接觸主要供應商, 以及經訂約方不時書面協定的採購、生產、包裝、殺菌、設計及/或分銷服務(在各種情況下, 均與相關研發支援服務有關);

- (g) 獲得所需的文件和質量體系，以支援產品及服務的
全球商業化，包括全球監管批准；及
- (h) 訂約方不時協定的與研發有關的任何其他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研發支援服務與BSC集團將提供者不存在任何重大差異。

CSO服務

於總服務協議年期內，按個別情況，本集團可根據總服務協議及任何最終研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BSC集團提供(或BSC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訂約方所協定的CSO服務。

總服務協議項下的CSO服務主要包括(其中包括)促進第三方產品銷售的服務或CSO在相同或類似類型的業務安排中向其主事人提供的有關其他慣常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CSO服務與BSC集團將提供者不存在任何重大差異。

最終研發協議

在總服務協議條款的規限下，為實施研發支援服務安排及CSO服務安排，本集團旗下的任何實體(作為一方)與BSC集團旗下的任何實體(作為另一方)應訂立單獨的服務申請、確認文件或其他最終協議(「**最終研發協議**」，連同最終合作協議統稱「**最終協議**」)，當中應載有服務範圍、服務期及與總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的其他必要及慣常條款及條件。

知識產權

訂約方將訂立獨立協議，以規管研發支援服務可能產生的任何知識產權，其將包括(其中包括)有關知識產權的所有權、使用及商業化、任何適用的許可安排及/或與當中擬進行的交易有關的其他慣常條款及條件。

有關知識產權的(其中包括)轉讓、引進許可或對外許可安排的詳細條款以及所涉代價將納入訂約方將予訂立的獨立最終協議中。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就研發支援服務可能產生的知識產權達成任何協議。在落實與研發支援服務(如有)所產生的知識產權有關的協議的條款後，倘有關安排構成須予公佈交易及/或非豁免關連交易，則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或十四A章的適用規定。

歷史金額

本集團與BSC集團於過往並無就總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開展交易。

建議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於以下各期間，(i) BSC集團就本集團向BSC集團提供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應付本集團的總額；及(ii)本集團就本集團自BSC集團所獲取的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應付BSC集團的總額不得超過以下上限：

	2023年 7月20日至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月1日至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12月31日
本集團向BSC集團提供 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	60,000,000美元	110,000,000美元	145,000,000美元
本集團自BSC集團獲取 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	50,000,000美元	90,000,000美元	120,000,000美元

總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釐定：

- (1) 根據範疇相若的研究及開發(「研發」)項目的歷史開支所估計與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相關的開支(處於弗若斯特沙利文所告知的開支範圍(即每個項目約20百萬美元至50百萬美元)內)；
- (2) 本集團及BSC集團於總服務協議期間估計將承接的八個研發項目；及
- (3) 上述各期間開支的預期升幅連同研發項目的進度(即由於誠如弗若斯特沙利文所告知，在研發項目後期研發開支比例通常會上升，故上述各期間產生的估計支出分別佔估計支出總額約20%、35%及45%)。

本集團於上述各期間從BSC集團收取的研發支援服務及CSO服務估計總額低於BSC集團將收取的金額，主要由於預期BSG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研發支援。

定價政策

總合作協議

訂約方將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或訂約方協定的任何其他享譽國際的行業專家作為獨立行業顧問，以於就總合作協議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出具行業報告(「合作行業報告」)，該報告將由弗若斯特沙利文或有關其他行業專家於重續總合作協議時或於訂約方認為就若干產品而言屬必要的較短期間內更新，當中將載有(其中包括)與BSC產品及先瑞達產品(視情況而定)類似或相若的產品的慣常利潤分享機制以及服務供應商與服務接受方之間就類似或相若服務的慣常費用安排。類似或可資比較產品的製造商及分銷商採用利潤分享機制的做法相當普遍。由於利潤分享機制通常因不同產品及不同地區而各異，故訂約方通過參考合作行業報告將能夠確定合適的利潤分享機制。

對於特定最終合作協議項下的特定先瑞達產品，獨立行業顧問將就相關價格範圍類似或可資比較的產品通常採用的利潤分享機制進行研究，以便在合作行業報告中確定適用的利潤分享機制。

向本集團銷售BSC產品及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

本集團根據任何最終合作協議就各項BSC產品應付的購買價將為全球單一價格，並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各項後逐一就不同產品(不存在適用於所有BSC產品的單一既定方程式)公平磋商釐定：

- (a) 最新合作行業報告所載製造商與其獨立分銷商之間類似或相若產品的慣常利潤分享機制之一；及
- (b) BSC集團與獨立分銷商訂立的類似現有協議(如分銷協議)所載BSC產品於有關最終合作協議日期前六(6)個月期間的平均售價。本公司將根據商業團隊的經驗，收集其他分銷商將BSC產品銷售予最終客戶的價格(如有)，評估BSC產品平均售價範圍。此外，業務發展部或商業團隊將通過官方招標網站(即陽光採購網站及當時其他官方招標網站)收集相關目標市場的市場信息。

本集團根據任何最終合作協議就各項先瑞達產品應付的購買價將為全球單一價格，並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各項後逐一就不同產品(不存在適用於所有先瑞達產品的單一既定方程式)公平磋商釐定：

- (a) 最新合作行業報告所載製造商與其獨立分銷商之間類似或相若產品的慣常利潤分享機制之一。本集團將參考(其中包括)先瑞達產品的成本、先瑞達產品的市場地位、競爭產品(如有)的價格、先瑞達產品與競爭產品(如有)在安全性及功效概況方面的差異以及先瑞達產品的估計需求來釐定向最終客戶銷售先瑞達產品的價格；及
- (b) 本集團與獨立分銷商訂立的類似現有協議(如分銷協議)所載先瑞達產品於有關最終合作協議日期前六(6)個月期間的平均售價，以確保售價符合正常商業條款。

由於本集團在其他地區商業化及分銷其產品的經驗有限，本公司認為，為確保銷售價格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參考最新合作行業報告中提供的慣常利潤分享機制很重要。

當確定BSC產品的購買價格或先瑞達產品的銷售價格時，本公司將通過參考慣常利潤分享機制首先確定指定產品的市價範圍，慣常利潤分享機制主要基於售予分銷商的類似或可資比較產品的市價價格範圍，如有必要，將考慮售予終端用戶的產品(誠如最新合作行業報告中所提供者)。其後，本公司將與BSC集團磋商，參照最終合作協議日期前六(6)個月期間的平均銷售價格確定最終價格，確保最終價格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

本集團向BSC集團提供製造服務

有關本集團向BSC集團提供製造服務的服務費將由BSC集團根據最終合作協議的條款支付，並將由訂約方經參考最新合作行業報告所載服務供應商與服務接受方之間就類似及相若服務的慣常費用安排後公平磋商釐定。若某項服務採用成本加成安排，則在確定服務費時，本公司將考慮該等服務的成本以及合作行業報告所載的慣常加成比率。若某項服務採用利潤分享機制，則在確定服務費時，本公司將考慮合作行業報告所載的慣常利潤分享安排。

總服務協議

訂約方將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或訂約方協定的任何其他享譽國際的行業專家作為獨立行業顧問，以於就總服務協議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出具行業報告(「服務行業報告」)，該報告將由弗若斯特沙利文或有關其他行業專家於重續總服務協議時或於訂約方認為就若干服務而言屬必要的較短期間內更新，當中將載有(其中包括)與服務供應商與服務接受方之間就類似或相若服務的慣常費用安排。

有關研發支援服務的服務費將由本集團及BSC集團(視情況而定)根據最終研發協議的條款支付，並將由訂約方經參考最新服務行業報告所載服務供應商與服務接受方之間就類似或相若服務的慣常費用安排後公平磋商釐定。

有關CSO服務的服務費將由本集團及BSC集團(視情況而定)根據最終研發協議的條款支付，並將由訂約方經參考最新服務行業報告所載委託人與其CSO之間就類似或相若服務的慣常費用安排後公平磋商釐定。

若某項服務採用成本加成安排，則在確定服務費時，本公司將考慮該等服務的成本以及服務行業報告所載的慣常加成比率。

董事認為，上述定價政策將能夠確保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所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將由本集團的相關專責人員及管理層監督及監察，以確保相關持續關連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尤其是，

- (i) 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部或商業團隊將與弗若斯特沙利文或任何其他享譽國際的行業專家進行討論，其將編製合作行業報告及服務行業報告並審閱該等行業報告(包括其基準及假設)；
- (ii) 由醫療器械行業的多名資深人員組成的業務發展部或商業團隊將每半年或於特殊情況下根據自身經驗通過官方招標網站(即陽光採購網站及當時的其他官方招標網站)以及由本集團其他客戶／供應商聯繫監察市況並進行市場調查，以收集相關目標市場的市場資料。倘業務發展部或商業團隊注意到合作行業報告及服務行業報告所載類似或相若產品的利潤分享機制或類似或相若服務的慣常費用安排(視何者適用)偏離最新市場慣例10%或以上，且有關偏離變得對本公司不甚有利，則其將向本公司管理層報告有關情況；
- (iii) 本公司管理層將於接獲業務發展部或商業團隊的報告後，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或任何其他享譽國際的行業專家進行諮詢，以確定市況是否出現任何重大變動，並與BSC集團討論是否有必要更新合作行業報告及／或服務行業報告；
- (iv) 本公司的財務團隊及法律團隊將監督及監察本集團與BSC集團根據框架協議將予訂立的最終協議，以確保其條款(包括定價政策)符合框架協議的條款，且為正常商業條款或較獨立第三方於類似條件(如有)下就可資比較交易提出的條款更佳的條款；
- (v) 本公司的財務團隊及法律團隊將監察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倘任何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達到上文所載相關建議年度上限的75%，則財務團隊及法律團隊將向本公司管理層報告；及
- (vi) 本公司管理層將於接獲財務團隊及法律團隊的報告後，考慮就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採取行動，包括於必要時向獨立股東取得有關修訂建議年度上限的批准。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每年審閱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檢查及確認(其中包括)該等交易是否根據框架協議進行及是否已超出相關建議年度上限。

本公司認為，上述內部監控機制能夠有效確保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立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於2023年2月完成自願有條件部分要約後，BSG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後，本集團與BSC集團一直在探索研發、製造及商業化方面的商業合作機會，以創造協同價值。

誠如下文「有關訂約方的資料—有關BSG及BSC集團的資料」一節所述，BSC是一家從事各類介入醫學專業醫療器械開發、製造及營銷的全球性公司，並已引領醫療科技逾40年。

根據BSC的2022年年報，BSC的主要業務分部包括心臟科、外周介入、內窺鏡、泌尿科和神經調節，於2022年合共產生126.82億美元的收益。於2022年12月31日，BSC有約45,000名僱員，當中約56%位於美國境外。在研發方面，BSC於2022年用於研究及開發的相關開支達13.23億美元，佔淨銷售額約10.4%。在銷售及營銷方面，BSC於2022年向全球130個國家約36,000間醫院、診所、門診設施及醫療中心營銷產品及解決方案。BSC設有一套分類領導戰略，旨在透過內生研發、精明投資及收購深化其產品組合，協助醫生診斷及治療複雜的心血管、呼吸系統、消化系統、腫瘤、神經性及泌尿科疾病及狀況，並設有一套持續擴展戰略用於擴大其於高增長市場及地區的知名度。

本公司認為，訂立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使本集團能夠：

- (i) 通過根據總合作協議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供其分銷，藉助BSC集團成熟及完善的全球商業化及分銷網絡，獲得另一個進入全球市場的渠道，並提升本公司產品在全球市場的聲譽及知名度；
- (ii) 通過根據總合作協議自BSC集團接受研發支援服務，藉助BSC集團成熟及完善的全球研發網絡，促進其管線產品的研發；

- (iii) 透過本集團於大中華區的現有分銷及研發資源向BSC集團提供框架協議項下的產品及服務，以擴闊其收益來源；
- (iv) 透過向客戶分銷根據總合作協議收到的BSC產品來滿足彼等的需求，加強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客戶關係；
- (v) 實現與BSC集團之間的協同效應，提升本集團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成效。

此外，訂立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可使BSC集團能夠：

- (i) 受惠於本集團在中國的聲譽；
- (ii) 受惠於本集團高效的研發組織；
- (iii) 透過本集團取得BSC集團產品組合內現時欠缺的新產品；
- (iv) 透過本集團於中國成熟的分銷網絡接觸到中國的新客戶；及
- (v) 可能降低委聘本集團提供製造服務的製造成本。

董事認為，儘管總合作協議及總服務協議各自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超過200%，但通過簽訂框架協議，本集團不會過度依賴BSC集團，理由如下：

(i) 互補互補的關係

自2023年2月起，BSG通過自願部分要約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目的是整合BSC集團及本公司雙方的核心競爭力，為BSC集團及本公司提供有意義的增長機會及創造價值。本集團向BSC集團提供服務以及向BSC集團銷售先瑞達產品本質上屬於收入，可能有助提高本集團的收入。特別是，通過BSC集團成熟而完善的全球商業化及分銷網絡，將先瑞達產品出售予BSC集團，使本集團提高先瑞達產品在全球市場上的聲譽及認可度。

BSC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研發支援服務，將有助本集團透過BSC集團成熟而完善全球研發網絡，推動其管線產品研發。

就向本集團銷售BSC產品而言，本集團將根據本集團客戶就BSC產品下達的訂單，在大中華地區轉售BSC產品。該安排將鞏固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客戶關係，並擴大本集團(作為分銷商)的收入來源。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認為本集團與BSC集團的業務關係乃屬互惠互利，且有利於本集團與全球領先的醫療器械行業公司BSC集團保持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並對BSC集團在中國確保可靠的業務合作夥伴具有重要的戰略意義。

(ii) 穩固的關係及極低的終止風險

BSG自2023年2月以來一直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此後，本集團與BSC集團一直探索在研發、製造及商業化方面的商業合作機會，以創造協同價值。預期本集團與BSC集團將保持穩定而長期的業務關係，因此本集團與BSC集團之間的關係發生重大不利變動或終止合作的風險極低。

(iii) 無重大不利影響

與BSC集團之間的關係出現任何變動，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擁有以李靜女士為首的獨立管理團隊、獨立的行政及營運組織架構、獨立的財務及會計制度，能夠獨立於BSC集團進行業務。作為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本公司在中國擁有強大的內部研發團隊以及銷售及行銷團隊，能夠進一步擴大其產品供應，並與除BSC集團以外的其他客戶/供應商保持並發展業務關係。

誠如弗若斯特沙利文所告知，生物技術公司於特定地區向分銷商授予專有權的情況並不罕見。倘BSC集團未能滿足適用的最終合作協議所載的先瑞達選定產品的最低採購價值，則BSC集團對該先瑞達選定產品的獨家分銷權利將自動終止，並即時生效。最終合作協議中先瑞達選定產品的最低採購價值將由雙方共同協定。

根據總合作協議，在總合作協議有效期內，任何一方均可通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總合作協議。

董事認為，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而框架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上市(股份代號：6669)。本公司是一家領先的中國醫療器械公司，為血管外科、心臟科、腎臟科、神經科及男科等領域提供介入治療解決方案。

有關BSG及BSC集團的資料

BSG是一家根據愛爾蘭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並由BSC全資擁有。BSG主要從事於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各類介入醫學專業醫療器械的開發、製造、營銷及銷售)的投資，並向聯屬集團實體提供服務。

BSC是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BSC是一家從事各類介入醫學專業醫療器械開發、製造及營銷的全球性公司，並已引領醫療科技逾40年。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BSG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0%權益。因此，BSG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各份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各份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各份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批准

非執行董事Arthur Crosswell BUTCHER先生及June CHANG女士(彼等亦於BSC集團擔任管理職位)各自己就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Arthur Crosswell BUTCHER先生及June CHANG女士外，概無董事於各份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因而須就批准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2023年8月11日(星期五)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其中包括)考慮及酌情批准各份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為釐定股份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8月8日(星期二)至2023年8月11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3年8月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於本公告日期，BSG持有203,702,962股股份。因此，BSG所持有的203,702,96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5.0%)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有關各份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於各份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經已成立，以就各份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嘉林資本已獲委任就各份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條款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各份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ii)嘉林資本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函件(內容有關其就各份框架協議的條款的意見)；(i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及(iv)將就批准(其中包括)各份框架協議而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

附表

先瑞達選定產品初步清單

1. AcoArt Orchid® & Dhalia® / Orchid Plus 膝上藥物球囊
2. AcoArt Tulip® & Litos® 膝下藥物球囊
3. AcoArt Iris™ & Jasmin™ 下肢PTA球囊
4. AcoArt Lily™ & Rosmarin™ 下肢PTA球囊
5. AcoStream™ 外周抽吸系統
6. AcoArt Cedar® 射頻消融系統
7. Vericor® 外周支持導管
8. P-Conic PTA球囊
9. YAN半順應性PTCA球囊
10. AcoArt Orchid® & Dhalia® / Orchid Plus (DCB) – AV Fistula
11. Neo-Skater® – 顱內PTA球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先瑞達產品」	指	本集團於總合作協議日期或之前設計、製造或銷售的任何現有產品，以及本集團於總合作協議日期或之後不時設計、製造或銷售的任何未來產品
「先瑞達選定產品」	指	訂約方不時書面協定的任何先瑞達產品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3日採納並於2021年8月24日生效，及於2023年6月30日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BSC」	指	Boston Scientific Corporation，一家特拉華州公司及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SX)
「BSC集團」	指	BSC及其附屬公司，惟不包括本集團
「BSC產品」	指	BSC集團於總合作協議日期或之前設計、製造或銷售的任何現有產品，以及BSC集團於總合作協議日期或之後不時設計、製造或銷售的任何未來產品(由訂約方不時書面協定)
「BSG」	指	Boston Scientific Group plc，一家根據愛爾蘭共和國法例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BSC全資擁有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	指	先瑞達醫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20年12月3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1年8月24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66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CSO」	指	通常及主要稱為「合約銷售組織」的實體，主要從事為第三方推廣銷售產品的業務
「CSO服務」	指	推廣銷售第三方產品的服務或CSO在相同或類似業務安排中向其委託人提供的其他慣常服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8月11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宏達北路16號寫字樓6層Dhalia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框架協議」	指	總合作協議及總服務協議
「大中華區」	指	中國、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諸島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玉琦醫師、倪虹女士及潘建而女士)組成的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框架協議的條款(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或「嘉林資本」	指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一家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即本公司所委任的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除BSG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以外的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的任何人士或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總合作協議」	指	具有本公告董事會函件內「持續關連交易—總合作協議」一節賦予該詞的涵義
「總服務協議」	指	具有本公告董事會函件內「持續關連交易—總服務協議」一節賦予該詞的涵義
「製造服務」	指	由訂約方不時書面協定，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採購、製造、包裝、消毒及／或設計分銷服務
「訂約方」	指	BSG及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諸島
「產品及服務」	指	訂約方不時協定的本集團及／或BSC集團(視情況而定)的產品及服務
「研發支援服務」	指	與本集團或BSC集團(視情況而定)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研究及開發有關的以下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有關協助產品及服務之開發、迭代與維持的研發服務； (b) 實驗室及測試支援； (c) 臨床前及臨床支援與服務，包括任何相關監管支援；

- (d) 原型製作及設備供應；
- (e) 進行研究及開發的實驗室空間；
- (f) 接觸主要供應商，以及經訂約方不時書面協定的採購、生產、包裝、殺菌、設計及／或分銷服務(在各種情況下，均與相關研發支援服務有關)；
- (g) 獲取所需文件及質量體系以支持產品及服務的全球商業化，包括獲取全球監管批准；及
- (h) 訂約方不時協定的有關研究及開發的任何其他服務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先瑞達醫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李靜

香港，2023年7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靜女士及*Silvio Rudolf SCHAFFNER*先生，非執行董事為*Arthur Crosswell BUTCHER*先生及*June CHANG*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玉琦醫師、倪虹女士及潘建而女士。